

## 附件1

##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土地纠纷调解							
主管部门		高台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高台县农村经营指导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2	2	10	100%	1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2	2	10	100%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农村土地承包管理工作有序开展，承包合同管理逐步规范，土地流转工作有序开展，土地纠纷仲裁工作正常开展，调处率达到100%，农户满意度达到98%。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农村土地承包管理工作有序开展，承包合同管理逐步规范，土地流转工作有序开展，土地纠纷仲裁工作正常开展，调处率达到100%，农户满意度达到98%。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调处仲裁土地矛盾纠纷	20	≥20	26	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质量指标	指导农民依法、合理、有序流转农村土地；做好农村土地承包纠纷的调查、调处，维护农民的合法权益。	10	合规	合规		10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各项工作及时性	10	2023年12月前	2023年12月前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	≤100%	≤10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2.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计分。		
		社会效益指标	农户矛盾纠纷减少，社会稳定	30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仲裁对象双方满意度	10	≥90%	≥90%	3.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b>总分</b>							<b>100</b>	<b>100</b>	

## 附件1

##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三资管理工作								
主管部门		高台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高台县农村经营指导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2	2	10	1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2	2	10	100%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规范村级财务管理，加强村级集体财务监督检查。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完成全县9个镇村级财务检查指导工作，使村级财务管理更加规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财务审计村数	10	≥8		53	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质量指标	规范农村集体财务管理质量	10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10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10	2023年12月前	2023年12月前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	≤100%	≤10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2.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计分。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农村集体财务管理	15	有效	有效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建立长效工作机制	15	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90%	≥90%		3.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b>总分</b>							<b>100</b>	<b>100</b>		

## 附件1

##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合作社指导							
主管部门		高台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高台县农村经营指导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2	2	10	1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2	2	10	100%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加强合作社政策宣传和培训，规范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加强服务和指导工作。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开展合作社政策宣传和培训2期，规范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年内完成国家级省级示范社创建工作，开展合作社服务和指导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合作社培训	15	≥1期	1期	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5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到位率	15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及时性	10	及时	及时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	≤100%	≤10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2.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计分。		
		社会效益指标	合作社政策知晓率	15	提高	提高		15	
			辐射带动社员和农户增加收入	15	社均收入增加≥2万元	社均收入增加≥2万元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对合作社培训和服务对象指导，使合作社步入正轨，满意度逐年提升	10	≥90%	≥95%	3.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总分							100	100	

## 附件1

##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村产权交易中心运行								
主管部门		高台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高台县农村经营指导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	1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5	5	10	100%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着力构建农村产权交易服务体系，持续推进农村产权交易工作开展，扩大农村担保抵押物范围，深化农村金融改革创新，稳妥有序开展农村产权抵押贷款业务。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推进农村产权交易工作开展，扩大农村担保抵押物范围，稳妥有序开展农村产权抵押贷款业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宣传资料印刷完成率	10	100%	100%		10		
			印刷达标率	10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20	2023年12月前		2023年12月前	2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		≤100%	≤10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2.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计分。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农村产权交易工作开展	30	有效		有效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农村产权交易工作开展，使服务对象满意度提升	10	≥90%	98%	3.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总分							100	100		

## 附件1

##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村产权制度改革							
主管部门		高台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高台县农村经营指导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8	8	10	100%	1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8	8	10	100%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科学确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明晰集体所有产权关系，发展新型集体经济；管好用好集体资产，建立符合市场经济要求的集体经济运行新机制，促进集体资产保值增值。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科学确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发展新型集体经济；管好用好集体资产，建立符合市场经济要求的集体经济运行新机制，促进集体资产保值增值。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各类产权证书印制	10	≥3000本	3000	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质量指标	各类产权证书印刷达标率	10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各项工作内容	20	2023年12月前	2023年12月前		2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	≤100%	≤10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2.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计分。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改革，逐步构建归属清晰、权能完整、流转顺畅、保护严格的农村集体产权制度，保护和发展农民作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合法权益。	15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长效工作机制	15	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三变改革工作，使改革对象满意度提升	10	≥95%	≥95%	3.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b>总分</b>							<b>100</b>	<b>100</b>	

##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民负担							
主管部门		高台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高台县农村经营指导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1	1	10	1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1	1	10	100%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宣传新形势下党在农村的各项减轻农民负担政策法规，落实减轻农民负担政策规定及各项制度，做好农民负担监督检查，确保中央省市一系列政策、法规得到有效贯彻落实。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宣传各项农民负担政策法规，发放宣传资料200本，开展农民负担监督检查2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农民负担监督检查2次	10	2次	2次	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资料印刷完成率	10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印刷达标率	10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各项内容	10	2023年12月前	2023年12月前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	≤100%	≤10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2.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计分。			
	社会效益指标	农民负担进一步减轻，农民负担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15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长效工作机制	15	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减轻农民负担政策法规宣传，使农民满意度	10	≥95%	≥95%	3.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b>总分</b>							<b>100</b>	<b>100</b>	

## 附件1

##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宅基地管理						
主管部门		高台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高台县农村经营指导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3	3	10	100%	1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3	3	10	100%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宣传农村宅基地改革政策法规，落实农村宅基地改革政策，做好宅基地审批工作，查处违建，确保中央省市一系列政策、法规得到有效贯彻落实。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宣传农村宅基地改革政策法规，落实农村宅基地改革政策，做好宅基地审批工作，查处违建，积极贯彻落实中央省市一系列政策、法规得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外出考察学习2批次15人	10	≥2批次15人	2批次15人	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开展培训期数	10	≥1期	1期		10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到位率	10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各项内容	10	2023年12月前	2023年12月前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	≤100%	≤10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2.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计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导宅基地管理	30	加强	加强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宅基地改革，政策法规宣传，使农民满意度	10	≥95%	≥95%	3.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b>总分</b>						<b>100</b>	<b>100</b>	

##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主管部门		高台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高台县农村经营指导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2	2	10	1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2	2	10	100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支持粮食生产、促进农民增收、广泛宣传补贴政策，精准核定补贴面积，加强督导，全面兑付补贴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广泛宣传补贴政策，精准核定补贴面积286149.466亩，亩均109.9076元，全面兑付补贴资金314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	10	足额	足额	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有机肥施量	10	增加	增加		10	
		质量指标	化学肥料使用量	5	减少或持平	减少或持平		5	
			补贴资金到户率	5	≥95%	≥99%		5	
			补奖资金发放到位时间	5	9月30日前	7月30日前		5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各项工作及时性	5	及时	及时		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	≤100%	≤10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2.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计分。		
		社会效益指标	农民收入	15	增加	增加		15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地力水平	15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15	
		可持续影响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调查的农民满意度	10	≥90%	≥95%	3.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b>总分</b>							<b>100</b>	<b>100</b>

## 附件1

##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惠农政策培训							
主管部门		高台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高台县农村经营指导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2	2	10	1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2	2	10	100%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通过培训，提高农村财会人员惠农政策知晓率和业务工作人员管理水平。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开展培训班1期，培训人300人，通过对全县股份经济合作社理事长及财务人的培训，提高了农村财会人员惠农政策知晓率和业务工作人员管理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举办培训班1期，参训人数达到150人次	20	≥1期150人次	1期300人次	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到位率	10	≥98%	≥98%		10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各项工作内容	10	2023年12月前	2023年12月前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	≤100%	≤10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2.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计分。		
		社会效益指标	惠农政策知晓率	30	显著	显著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对农户开展一系列支农惠农政策的宣传培训，使农户满意度提升	10	≥90%	≥95%	3.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b>总分</b>							<b>100</b>	<b>100</b>	

## 附件1

##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主管部门		高台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高台县农村经营指导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满分10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3145	3145	100%	10	得分等于执行率*10，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3145	3145	100%	10				
	县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2023年度全县补贴面积286149.466亩，补贴资金3145万元，补贴资金于中央资金到位后1个月内发放，提高了农民保护耕地的积极性，化肥用量减少，有机肥施量增加，耕地地力水平不断提高。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2023年省农业农村厅下达我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资金3145万元，全县补贴面积286149.466亩，补贴资金3145万元，项目完成率100%，资金拨付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数（万元）	10	3145	3145	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全县补贴面积（亩）	10	286149.47	286149.47		10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足额率	5	100%	100%		5	
			补贴资金发放覆盖率	5	100%	100%		5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到位及时性	10	及时	及时		10	
			补奖资金发放到位及时性	10	及时	及时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有机肥施量	5	增加	增加	2.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计分。	5	
			农民收入	5	增加	增加		5	
		社会效益指标	耕地地力水平	10	持平或提高	提高		10	
		生态效益指标	农民保护耕地积极性	5	增加	增加		5	
	可持续影响指	农民种地养地的意识	5	提高	提高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	≥90%	99%	3.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总分						100	100		

## 附件1

##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高台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高台县农村经营指导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满分10分）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等于执行率*10，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320	320	100%	1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320	320	100%	10				
	县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2023年下达项目资金320万元，完成“耕种防收”托管面积4万亩，各环节托管服务面积严格按照“综合托管系数”折算，其中，耕（A1）=0.36×服务面积，种（A2）=0.27×服务面积，防（A3）=0.1×服务面积，收（A4）=0.27×服务面积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2023年省农业农村厅下达我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资金320万元，服务面积（A）4万亩。截止项目完成，我县实际完成服务面积4.81万亩，拨付补助资金320万元，项目完成率120.25%，资金拨付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农业生产托管面积（万亩）	5	≥4	4.81	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5	
			托管覆盖率	5	≥65%	65%		5	
		质量指标	补助小农户的资金或面积（%）	10	≥60	≥60		10	
			耕种防收完成效能	10	良好	良好		10	
		时效指标	资金兑付及时性	5	及时	及时		5	
			完成项目计划及时性	5	按时	按时		5	
	成本指标	“耕种防收”投入成本	10	≥320万元	320万元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2.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计分。		
		社会效益指标	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能力	15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15	
		生态效益指标	化肥农药使用量减少（%）	15	≥2	≥2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小农户或适度规模经营主体满意度（%）	10	≥85%	≥90%	3.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b>总分</b>							<b>100</b>	<b>100</b>	

## 附件1

##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家庭农场示范项目							
主管部门		高台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高台县农村经营指导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满分10分）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等于执行率*10，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100%	1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25	25	100%	10				
	县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扶持5家家庭农场主要用于生产技能和市场经营管理培训、基础设施建设、品牌建设、农用设施设备购置、引进新品种、购买生产资料和开展市场营销等内容。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2023年省农业农村厅下达我县中央财政资金扶持家庭农场项目资金25万元，扶持县级以上示范性家庭农场5家。截止项目完成，我县实际扶持县级以上示范性家庭农场5家，拨付补助资金25万元，项目完成率100%，资金拨付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扶持家庭农场个数	10	5	5	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扶持标准执行率（%）	10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家庭农场扶持建设完成质量	5	合格	合格		5	
			完成项目计划及时性	5	按时	按时		5	
		时效指标	扶持家庭农场验收及时性	5	项目资金下达	项目资金下达		5	
			家庭农场投入成本	5	≥25万元	≥25万元		5	
	成本指标	家庭农场扶持标准	10	5万元	5万元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所扶持的家庭农场年增收（%）	10	≥20%	≥20%	2.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计分。	1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提高生产经营规模化、专业化、集约化水平，对周边群众的示范带动作用明显	10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0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扶持家庭农场，降低能源损耗，营造节能环保意识	10	显著	显著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主体满意度（%）	10	≥85%	≥90%	3.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总分							100	100	

## 附件1

##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主管部门		高台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高台县农村经营指导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满分10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989	929.89	94%	10	得分等于执行率*10，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989	929.89	94%	10				
	县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2023下达我局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资金989万元，其中中央资金568万元、省级资金421万元，资金分两批下达，第一批下达资金564万元，中央资金285万元、省级资金279万元；第二批资金425万元，中央资金283万元、省级资金142万元。中央资金按照上级文件要求重点用于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建设和美丽乡村建设，省级财政资金统筹整合到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资金使用。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中央资金明确用于农村公益性事业建设，项目资金285万元，主要为23个村架设太阳能路灯1357盏，项目资金283万元用于4个美丽乡村建设。省级资金按照第一批的279万元项目资金重点用于南华镇辣椒全产业链建设项目，第二批的142万元项目资金重点用于黑泉镇养殖小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公益性事业建设的村数	10	≥9	23	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美丽乡村建设	10	≥4	4		10	
		质量指标	村内公益设施验收合格率	5	100%	100%		5	
			设备采购合格率	5	100%	100%		5	
		时效指标	年度内完成村公益设施建设和美丽乡村村庄建设	5	基本完成	基本完成		5	
			项目验收及时性	5	及时	及时		5	
		成本指标	乡村振兴投入成本	10	≥989万元	989万元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农民生活水平改善	10	显著	显著	2.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计分。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整体村容村貌	10	明显	明显		10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生态环境	10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农民满意度	10	≥90%	≥90%	3.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总分							100	100	

##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项目							
主管部门		高台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高台县农村经营指导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满分10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35	27.4	78.29%	10	得分等于执行率*10，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15	7.4	49%				
	县级财政资金		20	2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巩固提升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进一步规范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四项职能，运用大数据加强村级资产监管、扶贫项目资产移交后续管理与应用、完成集体成员身份全国性信息重复等“回头看”并基本清零，完成年度集体资产清查核实及上报，持续开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示范村建设、农村产权交易市场示范县建设，完成国家改革拓展试验任务，推动农村重点改革走深走实。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巩固提升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制定了《进一步规范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四项职能，运用大数据加强村级资产监管、扶贫项目资产移交后续管理与应用、完成集体成员身份全国性信息重复等“回头看”并基本清零，完成年度集体资产清查核实及上报，持续开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示范村建设、农村产权交易市场示范县建设，完成国家改革拓展试验任务，推动农村重点改革走深走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举办业务培训班次	8	≥1期	1期	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8	
			辖区内90%省级集体经济示范村年收入	8	≥6万元	10万元		8	
			辖区内农村产权交易市场示范县建设	5	规范运行率90%以上	规范运行率90%以上		5	
		质量指标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规范运营率	6	≥80%	90%		6	
			农村集体资产年度清查及数据上报率	6	≥95%	100%		6	
		时效指标	年度农村产权改革工作任务清单完成时间	6	2023年底前	2023年底前		6	
			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建设示范县投入运营时间	6	2023年底前	2023年底前		6	
		成本指标	村集体经营性资产保值增值率	5	≥80%	≥80%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村级“政经分离”改革试点范围	6	稳步扩大	稳步扩大	2.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计分。	6	
			辖区内70%村集体年度收入	6	≥5万元	10万元		6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内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重复问题	6	基本清零	基本清零		6	
			辖区内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典型宣传推广率	6	≥80%	≥80%		6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集体土地绿色开发率	6	≥90%	≥90%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对改革的满意度	5	>85%	>95%	3.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5	
			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对本村发展经济的满意度	5	>85%	>95%		5	
总分							100	100	

## 附件1

##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以奖代补项目							
主管部门		高台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高台县农村经营指导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满分10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00%	10	得分等于执行率*10，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20	20	100%	10				
	县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引导和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依法依规流转土地，推行统一的农村土地流转合同，发展适度规模经营，通过经营主体流转，带动农民增收，促进现代农业发展，保障粮食生产和防止耕地撂荒，增强基层干部依法指导工作的主动性。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筛选奖补经营主体2个，开展土地流转政策及法律法规培训1次；通过奖补经营主体，逐步规范农村土地流转行为，减少流转纠纷；通过培训不断强化基层干部依法指导农村土地承包、流转工作，维护农村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奖补土地流转农业经营主体数量	8	2个	2个	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8	
			举办培训班	6	1期	1期		6	
			培训学员	6	≥100人	300人		6	
		质量指标	奖补任务建设达标率	6	100%	100%		6	
			培训合格率	6	100%	100%		6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6	2023年9月底	2023年7月底		6	
		成本指标	每个经营主体奖补资金	6	10万元	10万元		6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投入成本	6	≥20万元	≥20万元		6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带动农民增收	10	有效	有效	2.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计分。	10	
		社会效益指标	流转经营主体示范带头作用	10	明显	明显		10	
		生态效益指标	防止耕地撂荒	10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5	≥95%	99%	3.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5		
		培训学员满意度	5	≥95%	99%		5		
总分						100	100		

## 附件1

##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高素质农民培育							
主管部门		高台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高台县农村经营指导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满分10分）	得分等于执行率*10，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20	18.45	92%	1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20	18.45	92%	10				
	县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2023年，县农业农村局下达我站高素质农民培育任务50人，培训项目资金20万元，全部为经营管理型经营主体带头人，着力培养和造就一支爱农业、爱农村、懂技术、善经营的高素质农民队伍。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培训项目资金20万元，严格按照市县方案落实项目任务，开展培训主体遴选工作，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育任务50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培训期数	8	1期	1期	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8	
			培训高素质农民培育数量	8	50人	50人		8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到位率	8	≥85%	≥85%		8	
			培训时长达标率	8	≥98%	≥98%		8	
			培训人员合格发证率	6	≥95%	≥95%		6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完成时限	6	按时	按时		6	
	成本指标	高素质农民培育投入成本	6	≥20万元	20万元	6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受训对象年纯收入	10	有增长	有增长	2.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计分。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受训农民就业技能	10	提升	提升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素质农民生产经营能力和带动能力	10	增强	增强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素质农民培训满意度	10	≥95%	≥98%	3.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总分							100	100	